

# 簽證及居留證

僑生及港澳生需在來臺就讀之前在所屬國家的駐外館處辦好簽證或入臺證，僑生持居留簽證入境後 15 天內，須完成居留證申請，逾期將有罰鍰。

移民署網站線上申請網址如下：<https://coa.immigration.gov.tw/coa-frontend/student/entry>

## 居留證申請必備文件(若為紙本文件，請轉成電子檔案格式)

### 港澳地區學生

第一次申辦居留證：

#### 應備文件

1. 最近 1 年內 2 吋半身正面脫帽照片（直 4.5 公分，橫 3.5 公分，人像自頭頂至下顎之長度不得小於 3.2 公分或超過 3.6 公分，白色背景正面半身彩色照片
2. 香港或澳門永久居民身份證
3. 有效護照
4. 良民證(20 歲以上需付)具香港身份者已直接寄到新竹市移民署；若為澳門身份需提供最近 5 年內港澳地區警察紀錄證明書)→3 個月內有效
5. 健康檢查合格證明(學校會協助跟醫院預約做健康檢查)
6. 海聯分發書或教育部核准自招港澳學生之大學核准入學函
7. 入臺證
8. 香港或澳門居民身分確認書
9. 住宿證明(住學校宿舍者，可跟住宿組申請)，若住校外者，要附上房東開立之租約證明
10. 證照費：「臺灣地區居留入出境證」新臺幣 2600

### 持外國護照入境之僑生

第一次申辦居留證：

#### 應備文件（暑假入境尚未註冊）

1. 最近 1 年內 2 吋半身正面脫帽照片（直 4.5 公分，橫 3.5 公分，人像自頭頂至下顎之長度不得小於 3.2 公分或超過 3.6 公分，白色背景正面半身彩色照片
2. 護照
3. 居留簽證(要有入境日期的戳章)
4. 海聯分發書或教育部核准自招學生之大學核准入學函
5. 證照費：新臺幣 500 元

#### 應備文件（開學後入境已註冊）

1. 最近 1 年內 2 吋半身正面脫帽照片（直 4.5 公分，橫 3.5 公分，人像自頭頂至下顎之長度不得小於 3.2 公分或超過 3.6 公分，白色背景正面半身彩色照片
2. 護照
3. 居留簽證(要有入境日期的戳章)
4. 在學證明或加蓋註冊章之學生證
5. 海聯分發書或教育部核准自招學生之大學核准入學函
6. 證照費：新臺幣 500 元

#### ★移民署新竹市服務站

地址：新竹市中華路三段 12 號

電話：03-5243517

## 肆、居留證延期

### ■ 居留證延期 (ARC Extension)

1. 居留證到期日前 30 日內，務必申請延期，逾期居留未滿 30 日，原申請居留原因仍繼續存在者，經處罰鍰後，得重新申請居留。逾 30 日以上者，不得重辦居留，需出境重新申請簽證後再入境。
2. 變更居留住址時，應於 15 日內申請辦理變更登記。(房屋契約或學校開立附地址之住宿證明)，違規者，裁處罰鍰新台幣 2,000 元~10,000 元。
3. 居留期間內，居留原因消失者(如休學、退學)，需廢止居留許可，並註銷外僑居留證。學生需攜帶離境機票/護照/居留證/休退學證明，洽新竹市移民署服務站詢問限令出國期限並繳回居留證。

### ■ 線上辦理居留證延期應備文件

1. 護照
2. 居留證
3. 白底 2 吋相片 1 張(頭頂到下巴要有 3.5 公分)(須為最近一年內的近照)
4. 學生證(需蓋有該學期註冊章)

### ■ 已畢業欲留臺覓職者

檢附畢業證書及其他延期證件，港澳生請至移民署雲端網站線上申請居留效期延期；外僑生須親至移民署各服務站申請。

### ■ 居留證遺失補發應備文件

外僑生請至移民署線上系統申請；港澳生須親至移民署各服務站申請。

1. 申請書
2. 護照
3. 白底 2 吋相片 1 張(頭頂到下巴要有 3.5 公分)(須為最近一年內的近照)
4. 在學證明、遺失居留證聲明書或報案證明
5. 費用：新台幣 500 元
6. 工作日數：10 日(不含例假日)

## ■ 護照遺失申報應備文件

1. 申請書
2. 身分證明文件
3. 白底 2 吋相片 1 張(頭頂到下巴要有 3.5 公分) (須為最近一年內的近照)

※限本人親自臨櫃申辦

※取得新護照或旅行證件後，應向居住地服務站申辦護照資料異動

## ■ 人在境外 ARC 快到期，該怎麼延期？

於效期前至移民署線上系統申請延期，然後再將居留證正本寄回台灣，委託親友代為領取居留證，親友領到居留證後再將居留證正本寄回給你。

## ■ ARC 在境外逾期怎麼辦？

若居留證在境外逾期，應在境外申辦簽證入境後，至服務站重新辦理居留證，不可以逾期之居留證繳交罰鍰後續辦居留證。